

股票代码：603429

股票简称：*ST 集友

公告编号：2026-055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关于对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披露的《集友股份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等相关公告。

2026年8月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上证公函【2026】1338号《关于对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披露的《集友股份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就《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并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中的问题回复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2日披露的《集友股份关于延期回复<关于对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0）。

延期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问题的回复工作，鉴于回复内容仍需进一步完善，公司申请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时间不超过十个交易日。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协调各方尽快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4 日